安府办发〔2024〕1号

安岳县人民政府办公室
关于印发《2024年度安岳县人民政府常务会

会议学法计划》的通知

各乡镇（街道）人民政府（办事处），安岳经开区管委会，县级

各部门（单位）：

现将《2024年度安岳县人民政府常务会会议学法计划》印发你们，请认真抓好贯彻落实。

安岳县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4年1月4日

2024年度安岳县人民政府常务会会议学法计划

根据《安岳县人民政府常务会议学法制度》（安府办函〔2014〕197号）要求，现将2024年度安岳县人民政府常务会会议学法计划安排如下。

一、参加人员

县政府常务会会议出席、列席人员。

二、学习方式

会前集中学习30分钟。

三、学习安排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**时间** | **学习内容** | **承办单位** |
| 1月 | 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复议法》（2023年修订） | 县司法局 |
| 2月 | 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安全法》 | 县委国安办 |
| 3月 | 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》 | 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|
| 4月 | 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》（2023年修订） | 县司法局 |
| 5月 | 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（2023年修订） | 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|
| 6月 | 《生产安全事故报告和调查处理条例》 | 县应急管理局 |
| 7月 | 《取水许可和水资源费征收费管理条例》 | 县水务局 |
| 8月 | 《四川省土壤污染防治条例》 | 资阳市安岳生态环境局 |
| 9月 | 《关于新形势下党内政治生活的若干准则》 | 县委组织部 |
| 10月 | 《资阳市立法条例》 | 县人大常委会办公室 |
| 11月 | 《四川省<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>实施办法》 | 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|
| 12月 | 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乡村振兴促进法》 | 县乡村振兴局 |

四、组织实施

县政府常务会会议学法活动由县政府办公室负责组织实施，具体事务由县政府办公室常务办负责。各承办单位应按照学习专题认真准备学法内容，原则上由本单位主要领导负责领学，学习内容可根据县政府领导要求进行调整。

五、工作要求

**（一）高度重视，确保制度落实。**领导干部学法制度是提高依法行政水平的重要途径，是加强政府自身建设的重要举措。县政府办公室要加强组织协调，确保县政府常务会会议学法制度全面落实。各级各部门要自觉树立学法观念，增强学法意识，参照《2024年度安岳县人民政府常务会会议学法计划》，制定本单位的学法计划，确保全民学法深入推进。

**（二）充分准备，确保学法质量。**县政府常务会会议学法活动承办单位要按照学法内容，提前精心收集完善相关法律法规，负责领学的同志要认真研读学习内容并做好领学准备。各级各部门要按本单位学习计划狠抓组织实施，紧密结合工作职能职责，突出学习重点，推动依法办事能力不断提高。

**（三)强化监督，确保活动成效。**县政府督查室要牵头对各级各部门学法情况进行定期或不定期督查，对不重视学法工作、未开展学法活动的情况及时予以通报，并作为依法行政的重要内容进行考核，确保学法活动取得成效。

信息公开选项：主动公开

安岳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4年1月4日发